

2017年成都-阿坝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三期安置房项目收益债券(第一期)2023年付息及部分兑付公告

为保证2017年成都-阿坝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三期安置房项目收益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7成阿安置房项目债01,债券代码:1724027.IB)付息及部分本金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及分期偿还的本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四川成阿发展实业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2017年成都-阿坝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三期安置房项目收益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17成阿安置房项目债01
- 4、债券代码:1724027.IB
- 5、发行总额:9亿元
-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7.50%
- 7、债券期限:7年期,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 8、本年度付息日:2023年11月6日
- 9、本年度分期偿还本金兑付日:2023年11月6日

二、本次还本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债券存续期后五年本金随利息的支付一起兑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故本次偿还本金的比例为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20%，还本采用减少面值（本金值/百元面额）的方式办理债券提前兑付。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四、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四川成阿发展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金堂县成阿工业园区商务中心 4 楼

联系人：罗懿

联系电话：13880737650

2、主承销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129 号金隅大厦 11 层

联系人：宁忠良、李骞原

联系电话：010-83991416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金融大街 10 号

联系部门：登记结算部

联系电话：010-88170229、88174297

五、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2017年成都-阿坝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三期安置房项目收益债券（第一期）2023年付息及部分兑付公告》之签署页，无正文）

四川成阿发展实业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5日

